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4年3月28日

银华中证中票50指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13 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3月2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财务资料已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3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银华中证中票50指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银华中证中票50指数债券(LOF)(场内简称:银华50A)	
基金主代码	161821	
基金运作方式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12月13日	
基金管理人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46,583,724.71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3年01月18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银华50A	银华50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1821	16182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32,843,500.36份	13,740,224.35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采用被动式指数化投资,通过严格的投资纪律约束和数量化的风险管理手段,以实现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在正常市场情况下,力争本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2%,年跟踪误差不超过2%。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被动式指数基金,采用最优复制法,主要以标的指数的成份券构成基础,综合考虑跟踪效果、操作风险等因素构成组合,并根据本基金资产规模、日常申赎情况、市场流动性以及银行间和交易所债券特性、交易惯例等情况,进行取整和优化,以保证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为了实现紧密跟踪标的指数的投标目标,本基金将以不低于基金资产的90%投资于债券资产,又将其中的80%投资于指数成份券及备选成份券。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中票50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证券市场中的较低风险品种,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主要采用指数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中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凌宇翔	唐州徽
	联系电话	(010)58163000	95566
	电子邮箱	yhjj@yhfund.com.cn	fcid@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6783333,(010)85186558	95566
传真		(010)58163027	(010)66594942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yhfund.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办公地址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3年		2012年12月1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12年12月31日	
	银华50A	银华50C	银华50A	银华50C
本期已实现收益	25,108,869.86	6,212,590.25	4,694,408.19	1,169,176.14
本期利润	15,912,249.90	5,221,275.90	4,514,041.70	1,120,146.69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13	0.0366	0.0017	0.0015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2.10%	3.62%	0.17%	0.15%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10%	-1.30%	0.20%	0.2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3年末		2012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2,198,669.20	-157,623.45	4,514,041.70	1,120,146.69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094	-0.0115	0.0017	0.0015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30,644,831.16	13,582,600.90	2,668,748,881.57	725,410,378.69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91	0.989	1.002	1.002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13年末		2012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0.90%	-1.10%	0.20%	0.2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头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本报告所列示的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认购、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银华50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08%	0.09%	-1.64%	0.09%	-0.44%	0.00%
过去六个月	-2.75%	0.10%	-2.33%	0.10%	-0.42%	0.00%
过去一年	-1.10%	0.10%	-0.32%	0.09%	-0.78%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90%	0.10%	-0.24%	0.09%	-0.66%	0.01%

银华50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08%	0.09%	-1.64%	0.09%	-0.44%	0.00%
过去六个月	-2.94%	0.10%	-2.33%	0.10%	-0.61%	0.00%
过去一年	-1.30%	0.10%	-0.32%	0.09%	-0.98%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10%	0.10%	-0.24%	0.09%	-0.86%	0.01%

注: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90%,其中中证中票50债券指数成份券及其备选成份券的投资不低于本基金债券资产的90%,且本基金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因此,本基金将业绩比较基准定为中证中票50指数*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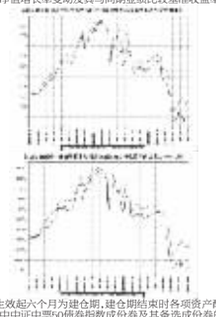

注: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90%,其中中证中票50债券指数成份券及其备选成份券的投资不低于本基金债券资产的80%;本基金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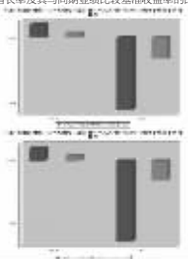

注: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注:本基金于2013年度及2012年12月1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2年12月31日止会计期间未进行利润分配。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5月28日,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证监基金字[2001]7号文)设立的全国性资产管理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2亿元人民币,公司的股东及其出资比例分别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49%、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9%、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1%及山西鑫鑫实业股份有限公司1%。公司的主要业务是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公司注册地为广东省深圳市。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着35只证券投资基金,具体包括银华优势企业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保本增值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一道琼斯88精选证券投资基金、银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优质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富裕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领先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全球核心优选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内需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和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抗通胀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中证等权重9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永祥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消费主题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内地资源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永泰积极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小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纯债信用主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上证5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上证5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银华中证中票50指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永兴纯债分级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银华中证成长股债恒定组合30/7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四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转债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银华中证800等权重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同时,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着多个全国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和特定客户资产管理投资组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翼女士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2年12月13日	-	7年	硕士学位:2006年至2010年先后在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债券交易、固定收益研究及投资等工作,曾担任过债券交易员、资深固定收益研究员及基金经理助理等职位。2011年2月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基金经理助理职务。自2012年6月12日起担任银华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自2013年1月18日起兼任银华永兴纯债分级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葛鹤军先生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	2013年9月17日	-	5年	硕士学位。2008年至2011年曾在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从事信用评级工作。2011年11月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债券研究工作。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银华中证中票50指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公司层面的《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对投资部、固定收益部、量化投资部、研究部、交易管理部、监察稽核部等相关所有业务部门进行了制度上的约束。该制度适用于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公募基金、社保组合、企业年金及特定客户资产管理组合等,规范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同时包括投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为了规范本基金管理人各投资组合的证券投资指令的执行过程,完善公平交易制度,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制定了《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执行制度 》,规定了公平交易的执行流程及特殊情况的审批机制;明确了交易执行环节的集中交易制度,并对交易执行环节的内部控制措施进行了完善。

此外,为了加强对异常交易行为的日常监控,本基金管理人还制定了《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监控实施细则》,规定了异常交易监控的范围以及异常交易发生时的处理、说明、报备流程。

对照2011年4月份新修订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本基金管理人又对上述制度进行了修改完善,进一步修订了公平交易的范围,修订了对不同投资组合同日反向交易的监控重点,并强调了本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的要求,具体控制方法为:1、交易所市场的公平交易均通过恒生交易系统实现,不换你任何的人为判断,所有交易均通过证券交易系统中央交易模块电子化强制执行,公平交易程序自动启动;2、一级市场、场外交易指令以组合的名义下达,执行交易员以组合的名义进行一级市场申购报标及二级市场交易,并确保非集中竞价交易与投资组合一一对应,且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3、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基金管理人名义进行的交易,各投资组合经理在交易前独立地确定各投资组合的交易价格和数量,交易管理部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4、本基金管理人使用恒生O3.2系统的公平交易模板分析模块,定期及不定期进行报告分析,对公平交易的情况进行检查,并提出改进方案,或以书面形式向有关部门报告。

综上所述,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事前构建控制环境、事中强化落实执行、事后进行双重监督,来确保公平交易制度得到切实执行。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3.2.1 整体执行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根据《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及相关配套制度,在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各个环节,建立了整合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公平对待旗下的每一个投资组合。具体执行情况如下:

在研究分析环节,本基金管理人构建了统一的研究平台,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公平地提供研究支持。

在投资决策环节,各基金经理、投资经理严格遵守本基金管理人的各项投资管理制度和投资授权制度,保证各投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机制。

在交易执行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实行集中交易制度,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原则,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

在事后监控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定期对股票交易情况进行分析,并出具公平交易执行情况分析报告;另外,本基金管理人还对公平交易制度的遵守和相关业务流程的执行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及时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制度的相关规定,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

4.3.2.2同向交易价差专项分析

本基金管理人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过去四个季度不同时间窗内(1日内、3日内及5日内)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从T检验(置信度为95%)和溢价率占优频率两个方面进行了专项分析。分析过程及分析结果如下:

报告期内,纳入分析范围的投资组合共有100个。本基金管理人首先对上述组合进行两两任意组合,共产生4950对组合,然后统计任意一对投资组合在同一时间窗内交易过同一股票的情况,并对统计结果进行分析。

当时间窗为1日时,其有445对投资组合存在同向交易的情况,其中有117对投资组合未通过T检验,进一步计算溢价率为正的概率,结果显示有29对组合的正溢价率占比大于55%,其中有27对均属于指数基金或量化专户与其他基金的同日同向交易,由于我公司的指数基金或量化专户交易均采取组合指令的交易方式进行成交,因此这27对组合同不存在利益输送的行为;剩下2对组合的基金经理均承诺相互间不存在利益输送;

当时间窗为3日时,共有796对投资组合存在同向交易的情况,其中有336对投资组合未通过T检验,进一步计算溢价率为正的概率,结果显示有182对组合的正溢价率占比大于55%,其中有157对均属于指数基金或量化专户与其他基金的同日或相邻日同向交易,由于我公司的指数基金或量化专户的交易均采取组合指令的交易方式进行成交,因此这157对组合同不存在利益输送的行为;剩下25对组合的基金经理均承诺相互间不存在利益输送;

当时间窗为5日时,共有1665对投资组合存在同向交易的情况,其中有676对投资组合未通过T检验,进一步计算溢价率为正的概率,结果显示有378对组合的正溢价率占比大于55%,其中有310对均属于指数基金或量化专户与其他基金的同日或相邻日同向交易,由于我公司的指数基金或量化专户的交易均采取组合指令的交易方式进行成交,因此这310对组合同不存在利益输送的行为;剩下68对组合的基金经理均承诺相互间不存在利益输送。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有14次,原因是指数型投资组合投资策略需要,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3年上半年经济复苏低于预期,在外汇占款大增的带动下,除上半年未外流动性整体宽松,利率债收益小幅下行,信用债光其是低评级信用债表现突出,权益资产呈现震荡下跌的特征。“钱荒”过后,货币政策适度从紧,央行的态度相当鹰派,叠加利率市场化的时代背景,债券收益率持续上行,特别是四季度以后,在库存周期的带动下,经济增长的动能有所恢复,债券供给大增,供求矛盾尤其突出,债券收益率创出历史新高。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期限结构和信用结构保持和标的指数基本一致,基本跟踪和复制了中证中票50指数的风险收益特征。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A级基金份额净值为0.991元,本报告期A级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1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32%;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C级基金份额净值为0.989元,本报告期C级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3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32%。报告期内,本基金日均跟踪误差控制在0.20%之内,年化跟踪误差控制在2%之内。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4年,十八届三中全会传递出较为强烈的改革预期,预计2014年将是改革政策陆续出台落实的一年。资金方面,央行传递的信号较为明确,后续仍将继续控制货币投放,在银行间业以及非标资产扩张没有得到有效抑制的背景下,货币政策短期内不会放松。十八届三中全会召开后,政策基调定位于推动改革,预计央行、银监会等部委还将陆续出台监管措施,从行政手段上控制非标资产的进一步扩张,抑制银行间业增长。短期看,相关政策将沿着推动融资透明化的方向推进,这也意味2014年上半年信用债券的供给可能增加,对债市形成冲击。

在利率市场化推进的过程中,实际利率将不断抬升,从国际资本流动的角度上看,美联储退出量化宽松政策,美元指数未来一段时间大概率处于升值通道中,新兴市场的资金流出压力初现。尽管如此,中国外汇储备规模强大,全面看空人民币的基础并不存在,但不排除全球风险偏好下跌的过程中,国内的流动性也将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因此,从整体看后续资金面仍不乐观。中期看,如果行政手段能够起到抑制社会融资无序扩张的作用,才能期待货币政策的转向。

后续操作方面,本基金将减持部分AAA的短期品种,增配3-4年高等级的债券品种,调整组合结构使之更好地跟指数匹配。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同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目的核对同时进行。

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估值委员会(委员包括估值业务分管领导以及投资部、研究部、监察稽核部、运作保障部等部门负责人及相关业务骨干),负责研究、指导基金估值业务。估值委员会委员和负责基金日常估值业务的基金会计均具有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基金经理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估值委员会决议之前会与涉及基金的基金经理进行充分沟通。运作保障部负责执行估值委员会制定的估值政策及决议。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本基金管理人未签约与估值相关的任何定价服务。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依据基金合同约定和基金运作情况,未进行利润分配。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对银华中证中票50指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基金2013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注册会计师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银华中证中票50指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报告截止日:201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3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5,378,961.63	2,216,054,725.93
结算备付金	2,391,450.03	-
存出保证金	11,296.93	-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4,214,278.40	71,986,518.00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284,214,278.40	71,986,518.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116,201,594.3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6,068,295.29	6,403,478.00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895.53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298,065,177.81	3,410,646,316.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3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2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6,476,599.54	10,449,864.32
应付证券清算款	209,184.50	4,901,055.41
应付赎回款	6,235,341.87	-
应付管理人报酬	119,837.46	833,891.05
应付托管费	23,967.49	166,778.21
应付销售服务费	3,580.16	106,939.63
应付交易费用	8,463.21	2,179.98
应交税费	598,719.00	-
应付利息	22,040.34	1,330.64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140,012.18	25,016.73
负债合计	53,837,745.75	16,487,055.97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246,583,724.71	3,388,525,071.87
未分配利润	-2,356,292.65	5,634,188.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4,227,432.06	3,394,159,260.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8,065,177.81	3,410,646,316.23

注:报告截止日2013年12月31日,银华中票50指数债券(LOF)A类基金份额净值人民币0.991元,银华中票50指数债券(LOF)C类基金份额净值人民币0.989元;基金份额总额246,583,724.71份,其中银华中票50指数债券(LOF)A类基金份额总额232,843,500.36份,银华中票50指数债券(LOF)C类基金份额总额13,740,224.35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银华中证中票50指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2月1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2年12月31日
一、收入	32,792,165.72	6,772,236.49
1.利息收入	44,839,244.23	7,001,624.60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3,914,930.27	4,717,649.65
债券利息收入	39,294,431.40	59,955.98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629,882.56	2,224,018.97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3,380,758.99	-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3,380,758.99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187,934.31	-229,395.94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1,521,614.79	7.83
减:二、费用	11,658,639.92	1,138,048.10
1.管理人报酬	4,653,875.12	833,891.05
2.托管费	930,775.03	166,778.21
3.销售服务费	453,033.65	106,939.63
4.交易费用	43,899.81	462.34
5.利息支出	4,789,674.73	1,330.64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4,789,674.73	1,330.64
6.其他费用	787,381.58	28,646.2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133,525.80	5,634,188.39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133,525.80	5,634,188.39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银华中证中票50指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388,525,071.87	5,634,188.39	3,394,159,260.2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1,133,525.80	21,133,525.8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3,141,941,347.16	-29,124,006.84	-3,171,065,354.00
其中:1.基金申购款	430,782,066.79	7,453,881.15	438,235,947.94
2.基金赎回款	-3,572,723,413.95	-36,577,887.99	-3,609,301,301.94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46,583,724.71	-2,356,292.65	244,227,432.06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2月1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2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388,525,071.87	-	3,388,525,071.87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5,634,188.39	5,634,188.39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	-
2.基金赎回款	-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388,525,071.87	5,634,188.39	3,394,159,260.26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王立新 杨清 龚岚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284,214,278.40	95.35
	其中:债券	284,214,278.40	95.35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770,411.66	2.61
6	其他各项资产	6,080,487.75	2.04
7	合计	298,065,177.81	100.0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票投资。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票投资。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票投资。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9,998,000.00	8.1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9,998,000.00	8.19
4	企业债券	21,472,278.40	8.79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242,744,000.00	99.39
7	可转债	-	-
8	其他	-	-
9	合计	284,214,278.40	116.37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82388	12电网MTN3	400,000	39,020,000.00	15.98
2	130201	13国开01	200,000	19,998,000.00	8.19
3	1182218	11伊泰MTN1	200,000	19,814,000.00	8.11
4	1382034	13南网MTN1	200,000	19,572,000.00	8.01
5	1182311	11五矿MTN1	200,000	19,548,000.00	8.00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8.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10.2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因此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形。

8.10.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1,296.9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6,068,295.29
5	应收申购款	895.53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6,080,487.75

8.10.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0.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8.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项可能有尾差。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银华50A	1,213	191,956.72	64,006,654.40	27.49%	168,836,845.96	72.51%
银华50C	182	75,495.74	395,256.92	2.88%	13,344,967.43	97.12%
合计	1,395	176,762.53	64,401,911.32	26.12%	182,181,813.39	73.88%

9.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银华50A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1	杜鱼	60,729.00	39.94%
2	武根安	20,000.00	13.16%
3	郑志坤	18,384.00	12.09%
4	李玉萍	6,505.00	4.28%
5	童炜	6,263.00	4.12%
6	袁丹霞	6,100.00	4.01%
7	谷文海	5,000.00	3.29%
8	畅中茂	5,000.00	3.29%
9	侯敏	4,500.00	2.96%
10	郭刚	4,416.00	2.90%

注:以上信息中持有人名称及持有份额数量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银华50A	0.00	0.00%
	银华50C	0.00	0.00%
	合计	0.00	0.00%

注:1.对于分级基金,下属分级份额比例的分母采用